**雕光見影-2025年全國皮影戲及創意影戲表演比賽線上報名說明**

附件一

1. **請掃取QR Code報名**

|  |
| --- |
|  |
|

1. **線上報名注意事項**
	1. 請於2025年9月1日至12日17時前完成線上報名。
	2. 報名資料紙本另請於2025年9月24日前繳交（郵戳為憑，親送請於16時前）
* 報名表（附件二、附件三）：學生組、社會青年組請依參賽組別繳交。
* 其他資料（附件四至附件六）：所有團隊皆須繳交。
	1. 劇本繳交：
		1. 格式：電腦打字、A4大小、Word、14級字、縱向橫書列印。
		2. 請於**2025年9月24日23時59分前繳交**劇本電子檔（PDF）E-mail至 ying6121@yahoo.com.tw，請勿繳交光碟或隨身碟。
		3. 聯絡人：南安國小 莊錦英主任 07-6191810#50

**雕光見影-2025年全國皮影戲及創意影戲表演比賽 學生組報名表**

附件二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參賽編號** |  （由承辦單位填寫） |
| **參加項目** | □ 傳統皮影項目　　□ 現代紙影項目 |
| **參加組別** | □ 國小低年級組　　□ 國小中年級組　　□ 國小高年級組□ 國中組　　　　　□ 高中職組 |
| **劇團名稱** |  |
| **參賽學校**(跨校免填) |  | **所在縣市** |  |
| **高雄市** | （行政區） |
| **主要聯絡人** |  | **手機** |  |
| E-mail |  |
| **申請交通補助** | □ 是 （請參考簡章之補助資格）　　□ 否 |
| **出席領隊會議** | □ 是　　 □ 否 |
| **參加彩排** | □ 是，第一順位　　　　　　　，第二順位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。　□ 否 |
| **演出戲碼** |  |
| **主要使用語言** | □ 臺灣台語　　□ 華語　　□ 其他  |
| **劇本來源** | □ 學校團隊原創劇本，主要創作者　　　　　　　。 □ 國內外名著改編劇本，參考作品名稱　　　　　　　。□ 國內外當代作品改編，原作者　　　　　　　。（須提供著作授權書） |
| **劇情大綱**（300-500字） |  |
| **演出構想**（300-500字） | （可說明劇本發想、傳遞訊息，或影戲技巧、配樂、口白等表演特色） |
| **戲偶設計** | □ 學校團隊自製，設計/製作者　　　 　　　　　。　　　　　　　□ 委託外部單位，設計/製作者　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。 |
| **使用配樂** | □ 現場鑼鼓/樂器演奏　　□ 播放音樂　　□ 其他  |
| **參賽者名單** |
| 1 |  | 2 |  | 3 |  | 4 |  |
| 5 |  | 6 |  | 7 |  | 8 |  |
| 9 |  | 10 |  | 後補 |  | 後補 |  |
| **指導老師名單** |
| 1 | **主要指導老師** |  | 4 | **指導老師** |  |
| 2 | **指導老師** |  | 5 | **指導老師** |  |
| 3 | **指導老師** |  |  |
| ※注意事項※* + 1. 本表以戲團為單位，同校不同團請分開填寫。
		2. 跨校組隊請依團隊需求填寫指導老師資料，若無可免填。
		3. 如欲參加彩排，請填寫2個時段（10/8上午、10/8下午、10/9上午、10/9下午），範例：第一順位10/8上午，第二順位10/9下午。承辦單位將視參賽團隊登記狀況安排，並公告彩排時間。
		4. 如欲更換參賽人員或指導老師，請依比賽辦法規定於期限內繳交書面資料，逾時不予受理。
		5. 如欲臨時更換主要聯絡人/帶隊老師，請於比賽當天報到時通知主辦單位，並提供代理人姓名及手機。
		6. 為達教育推廣目的，主辦單位將於比賽現場及頒獎典禮進行攝影、錄影等活動紀錄，參賽者報名後即同意授予肖像權，提供主辦單位於成果影片、網路社群、媒體宣傳等非營利項目使用。
 |

承辦人： 　　 處室主任： 校長：

**雕光見影-2025年全國皮影戲及創意影戲表演比賽 社會青年組報名表**

附件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參賽編號** |  （由承辦單位填寫） |
| **參加項目** | □ 傳統皮影項目　　　□ 現代紙影項目　　 |
| **劇團名稱** |  |
| **主要聯絡人** |  | **身分證字號** |  |
| **手機** |  | **E-mail** |  |
| **戶籍地址** | □□□ |
| **所在縣市** |  | **高雄市** | （行政區） |
| **申請交通補助** | □ 是 （請參考簡章之補助資格）　　□ 否 |
| **出席領隊會議** | □ 是，出席者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□ 否 |
| **參加彩排** | □ 是，第一順位　　　　　　　，第二順位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。　□ 否 |
| **演出戲碼** |  |
| **主要使用語言** | □ 臺灣台語　　□ 華語　　□ 其他  |
| **劇本來源** | □ 學校團隊原創劇本，主要創作者　　　　　　　。 □ 國內外名著改編劇本，參考作品名稱　　　　　　　。□ 國內外當代作品改編，原作者　　　　　　　。（須提供著作授權書） |
| **劇情大綱**（300-500字） |  |
| **演出構想**（300-500字） | （可說明劇本發想、傳遞訊息，或影戲技巧、配樂、口白等表演特色） |
| **戲偶設計** | □ 學校團隊自製，設計/製作者　　　 　　　　　。　　　　　　　□ 委託外部單位，設計/製作者　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。 |
| **使用配樂** | □ 現場鑼鼓/樂器演奏　　□ 播放音樂　　□ 其他  |
| **參賽者資料** |
| **1** |  | **單位** |  | **職稱** |  |
| **2** |  | **單位** |  | **職稱** |  |
| **3** |  | **單位** |  | **職稱** |  |
| **4** |  | **單位** |  | **職稱** |  |
| **5** |  | **單位** |  | **職稱** |  |
| **6** |  | **單位** |  | **職稱** |  |
| **7** |  | **單位** |  | **職稱** |  |
| **8** |  | **單位** |  | **職稱** |  |
| **9** |  | **單位** |  | **職稱** |  |
| **10** |  | **單位** |  | **職稱** |  |
| **候補** |  | **單位** |  | **職稱** |  |
| **候補** |  | **單位** |  | **職稱** |  |
| ※注意事項※1. 前項資料請確實填寫，將作為比賽保險、敘獎等依據。參賽者若為學生或學校教職員，請確實填寫單位職稱，未填寫恕無法協助敘獎。
2. 如欲參加彩排，請填寫2個時段（10/8上午、10/8下午、10/9上午、10/9下午），範例：第一順位10/8上午，第二順位10/9下午。主辦單位將視參賽團隊登記狀況安排，並公告彩排時間。
3. 主要聯絡人將為得獎時的獎金簽領人（依申報個人所得），相關個資僅供領據製作時使用。
4. 請另外繳交附件七「著作權授權書」，由主要聯絡人或代表填寫及用印。
5. 為達教育推廣目的，主辦單位將於比賽現場及頒獎典禮進行攝影、錄影等活動紀錄，參賽者報名後即同意授予肖像權，提供主辦單位於成果影片、網路社群、媒體宣傳等非營利項目使用。
 |

**雕光見影-2025年全國皮影戲及創意影戲表演比賽 參賽人員保險名冊**

附件四

1. 參賽學校（跨校組隊者、社會青年組免填）：
2. 戲團名稱：
3. 比賽類別：□ 傳統皮影項目　　　 □ 現代紙影項目
4. 比賽組別：□ 國小低年級組　　 □ 國小中年級組　　 □ 國小高年級組

　　　　　□ 國中組　　 □ 高中職組　　　　　　　 □ 社會青年組

* + 請依戲團名稱分開填寫，若參賽人數眾多可自行增加列數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編號** | **參賽者姓名** | **身分證字號** | **出生年月日（民國年）** |
| **1** |  |  |  |
| **2** |  |  |  |
| **3** |  |  |  |
| **4** |  |  |  |
| **5** |  |  |  |
| **6** |  |  |  |
| **7** |  |  |  |
| **8** |  |  |  |
| **9** |  |  |  |
| **10** |  |  |  |
| **11** |  |  |  |
| **12** |  |  |  |

承辦人/主要聯絡人： 　　 聯絡電話：

**雕光見影──2025年全國皮影戲及創意影戲表演比賽　設備需求表**

附件五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參賽編號** |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（由承辦單位填寫） |
| **劇團名稱** |  |
| **參賽學校** | **（社會青年組/跨校組隊者免填）** | **主要聯絡人** |  |
| **手機** |  |
| **戲臺搭建** | □ 使用皮影戲館戲臺　　□ 自行搭建戲臺 |
| **使用空間** | □ 演出及設備都在舞臺上　□ 演出在舞臺上，設備放舞臺下。□ 演出及設備都在舞臺下　□ 其他  |
| **麥克風需求** | 耳掛式麥克風　　　　支　　手握式麥克風　　　支 |
| **桌椅需求** | 摺疊長桌　　　　　　張　　折疊椅　　　　　　張 |
| **配樂需求** | □ 自備樂器（含鑼鼓）　□ 借用皮影戲館樂器（限1組）□ 筆電播放音樂（需自備），放置於 □ 舞臺下 □ 舞臺上。 |
| **其他自備器材**（請註明數量，可自行增減。無者免填） | 1.2.3. |
| **其他需求**（可自行增減欄位，無者免填） | 1.2.3. |
| 注意事項1. 本表繳交後若需更改，請於彩排前3個工作天前提出；彩排後更改，請於正式比賽前5個工作天提出，逾時恕不予受理。
2. 主辦單位提供之設備器材如下：(1)耳掛式麥克風10支；(2)手握式麥克風2支；(3)摺疊長桌3張；(4)摺疊椅5張；(5)音源線1條（於舞臺左側）；(6)延長線1條（3孔/4個插頭）；(7)檯燈1座。請依使用需求填寫數量，其他設備恕不額外提供，請自備。
3. 可借用樂器含：平鼓1只、銅鑼1面、鈸1對、梆子1個（皆含架子），如有額外需求請自備。
4. 請確實填寫自備其他器材如投影機、音響、投影幕等大型、需組裝/架設時間之器材，以便整體規劃。
5. 如有其他需求，如無障礙動線、工作時間英語翻譯等需求請填寫說明，或洽詢承辦單位。
 |

**雕光見影──2025年全國皮影戲及創意影戲表演比賽　著作權授權書**

附件六

立書人即下列著作之著作財產權人 （以下簡稱乙方），參加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（以下簡稱甲方）辦理雕光見影──2025年全國皮影戲及創意影戲表演比賽之著作，茲乙方授權甲方於下列授權範圍內利用：

* + 1. 授權利用之著作（含劇本及表演影像）：
1. 著作名稱（劇碼）：
2. 乙方擔保就本件著作有授權利用之權利，並擔保本件著作並無不法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權利之情事。
3. 授權範圍：
4. 利用行為：甲方應依下列著作權法規定之方式利用

■重製 　 □改作 ■編輯 □出租 ■散布 ■公開展示

■公開口述 ■公開播送 ■公開上映 ■公開演出 ■公開傳輸

1. 利用之地域：不限地域。
2. 利用之時間：不限時間。
3. 利用之次數：不限次數。
4. 乙方授權甲方得再授權第三人為上述之利用。
5. 權利金：無償授權。

此致

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

立書人即著作財產權人：

立書人

用印

立書人身分證字號／統一編號：

地址：

2025年　　月　　日